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信证券（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为其全资子公司常规性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对象国信（香港）金融产品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经营管理需要，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国信证券（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香港”）将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常规性业务提供担保，预计2025年度担保总额度不超过港币2亿元。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定期）于2025年4月18日审议通过《关于国信证券（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2025年度为其全资子公司常规性业务提供担保事宜的议案》，表决结果为：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定期）决议公告》）。

本次国信香港的担保对象中，国信（香港）金融产品有限公司最近一期财务报表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根据《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担保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单位：港币百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注）	是否关联担保
国信香港	国信证券（香港）经纪有限公司	100%	64.55%	35.00	30.00	0.023%	是
国信香港	国信（香港）金融产品有限公司	100%	576.70%	165.00	170.00	0.133%	是

注：按 2025 年 4 月 18 日，1 港元对人民币 0.92831 元的汇率计算。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国信证券（香港）经纪有限公司

- (1) 公司名称：国信证券（香港）经纪有限公司
- (2) 成立日期：2009 年 1 月 29 日
- (3) 注册资本：港币 7 亿元
- (4) 注册地点：香港金钟道 88 号太古广场 1 座 32 楼 3207-3212 室
- (5) 主营业务：全球证券交易与期货交易及咨询服务
- (6) 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国信香港的全资子公司
- (7) 最新信用等级状况：不适用
- (8) 国信证券（香港）经纪有限公司主要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港币百万元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2,481.03	2,281.33
负债总额	1,661.97	1,472.67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净资产	819.07	808.66
项目	2025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4 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38.43	136.01
利润总额	10.41	21.82
净利润	10.41	21.82

2、国信（香港）金融产品有限公司

- (1) 公司名称：国信（香港）金融产品有限公司
- (2) 成立日期：2013年9月2日
- (3) 注册资本：港币1万元
- (4) 注册地点：香港金钟道88号太古广场1座32楼3207-3212室
- (5) 主营业务：金融产品的交易主体
- (6) 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国信香港的全资子公司
- (7) 最新信用等级状况：不适用
- (8) 国信（香港）金融产品有限公司主要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港币百万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0.18	0.17
负债总额	1.02	1.02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净资产	-0.86	-0.85

项目	2025年1-3月 (未经审计)	2024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0.04
利润总额	-0.01	-0.08
净利润	-0.01	-0.08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国信香港及其全资子公司将于每笔担保业务实际发生时签署相关协议，如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披露标准，公司将及时公告。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定期）所审议的国信香港2025年度为其全资子公司常规性业务提供担保事宜，能提高国信香港全资子公司与不同国际交易对方签订业务协议的审批效率，及时保障其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国信证券（香港）经纪有限公司和国信（香港）金融产品有限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偿债能力。以上担保事项风险可控，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故同意本次担保事项。本次担保未提供反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港币2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港币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16%（按2025年4月18日，1港元对人民币0.92831元的汇率计算）。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0；公司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均为0。

特此公告。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